

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

地址：110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
30 樓
聯絡電話：(02) 8758 1571
聯絡人：趙惠貞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31 日

發文字號：野村信字第 1120000629 號

附件：中、英文股東通知信

主旨：謹函轉本公司總代理之晉達環球策略基金(下稱「GSF」)各子基金之公開說明書之變更事項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，擔任晉達環球策略基金系列境外基金之總代理人，在台灣募集及銷售，合先敘明。

二、茲略摘要本次公開說明書之變更事項：

1. 「晉達環球策略基金－新興市場當地貨幣債券基金」、「晉達環球策略基金－歐洲股票基金」、「晉達環球策略基金－環球環境基金」、「晉達環球策略基金－環球多元收益基金」更新永續發展揭露，更新將由 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生效。
2. 「晉達環球策略基金－新興市場當地貨幣債券基金」委任 Ninety One SA Proprietary Limited 為副投資經理，更新將由 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生效。
3. 「晉達環球策略基金－新興市場股票基金」I 級別調降管理費用為 0.75%，此變更將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。

三、上述變更將反映於公開說明書中，而該等公開說明書及重要投資人資訊亦可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(<http://www.fundclear.com.tw>)下載。

總經理

白曼德

正本：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財商品部、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匯豐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永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容海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遠雄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街口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